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謹訂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12樓1203B室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批准及採納本公司新章程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其副本已提呈大會並標有「A」字樣及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取代及刪除本公司之現有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授權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一切事宜及行動，致使採納新大綱及細則生效，並根據適用法例、法規及規定進行相關註冊及歸檔。」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黃德銓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大會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可委派一位代表出席及於點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委任代表並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倘超過一位委任代表獲委任，則須註明每位委任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盡早及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方為有效。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楊志強先生、張三林先生、張忠先生、鄧雯女士及羅莉亞女士；三位非執行董事鄒天鵬先生、喬富貴先生及周小茵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德柱先生、胡志強先生和嚴元浩先生。